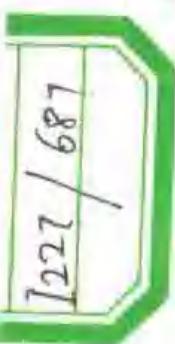




苏里特峰

ULITEFENG

朱戈





2 039 3062 0

苏里特峰



中国科学院图书馆

—1—



2 039 3062 0

苏里特峰
朱戈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出版

(呼和浩特市新城西街 82号)

内蒙古新华书店发行 凉城县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960 1/32 印张：2 字数：60千插页：2

1981年2月第一版 1981年7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500 册

统一书号：10089·190 每册：0.19元



朱 戈

序

漫 贯

朱戈同志，笔名奥呼尔，是蒙古族有才华有希望的一位诗人，可惜死得太早了，《苏里特峰》是他留下的唯一的一部长诗。

诗人一九三二年九月出生于辽宁省凌源县，一九四九年参加革命，一九五七年被错划成右派，从此个人生活沦入阴沉的霜雾。在艰辛的路上，他有时悲观，有时进取，又由进取转入悲观，终于，一九六八年三月，在“四人帮”极左路线的车轮下，被粉身碎骨。想起来，实在教人骨痛发指！

他虽然如此遭逢，生前却始终没有放下刚劲的笔，长诗《苏里特峰》是诗人在困难的一九六二年写成的。完篇后，他把这部心血与智慧的结晶，寄给老诗人李欣，李欣同志读后，欣然推荐给《草原》发表，并且对他的处境很同情，给他安排了工作（当时朱戈同志流落在四子王旗）。

记得长诗发表后，他也有了正式的职业，我曾经到他的单身斗室里去作客。那是一个深夜，炉火正红，他那一向低沉的声调，转为兴奋与激昂，准备再好好干一番事业，可惜壮志未酬，诗人过早地离开了我们。

今天，党的三中全会的阳光照到他的名字上，春风吹落了诗人头上的政治荆冠。他的长诗得以单行本出版了，而他却已永远长眠在地下。他没有享受到重见光明的喜悦，可是，他的心血与才智的花果，却留给了人民。人们从这部结晶里，会看到一颗热爱人民热爱生活的赤子之心。

一九八一年五月十五日

我的诗

献给你

可敬的鄂温克勇士

楔 子

如今，这儿是游人眷恋的胜地，
恬静的山林，清澈的溪水，
吸引着千万旅人的温泉，
喷着乳白色的蒸气，象轻纱荡起，
安详而高大的疗养院红楼，
象宫殿一般端庄矗立。
春天，野樱花开满山谷，
夏天，麋鹿常悄悄跑来水旁嬉戏，
呵，多么幸福迷人的地方呵，
难怪这儿的客人川流不息。

看，那拖着银白胡子的老人，
走路神采奕奕，

他刚从暖烘烘的浴泉里出来，
带着红扑扑脸蛋的孙子。
这儿，有老迈退休的伐木者，
还有正度着假期的年轻司机，
患着风湿性关节炎的牧人，
带着愁苦到来，载着欢乐离去……
亲爱的读者们，
不妨你们也来试上一试，
如果你们的腰腿有些毛病，
只消在这儿住上半月，
保你很快痊愈！
这绝不是撒谎，
阿尔山的温泉水
胜似仙丹妙剂。
看吧，有苏里特峰作证！
那北面高高矗立的岩石，
象一位披甲的卫士
俯瞰着脚下的泉水。
虽然它在地图上毫不出名，
(这，没什么关系)
但它多少年都忠于职守，
含笑望着旅人们一批来，一批去。

然而，有谁把逝去的历史记忆？
除非我们鄂温克族年长的一辈。
就在这苏里特峰的脚下，
这游人迷恋的胜地，
曾经有过一段悲壮的故事。
那是很久很久以前了——
我年老的祖母曾经讲述过，
呵，那真是可歌可泣！

我的笔呵，早已把墨水吸满，
我的心啊，重弹起儿时的弦，
让我追述古老的往昔吧，
如果亲蔼的读者们不厌烦。

记不清多少年以前，
连我的曾祖父都没降生人间。
这里是鄂温克唯一聚居的地方，
那时候，密林蔽日遮天，
据说，人们和豺狼争夺这森林的主权。

满山是虎豹毒蛇，
巨蟒常常把虎大的山猪吞咽。

凶鹰在树上筑巢独居，
野狐在地下成群结伴。

开始，鄂温克对这鬼地方并不喜欢，
从前，曾住在水草肥美的岭南①，
可是被一个主宰中原的凶狠皇帝，
(记不清是哪个朝代的可汗)
派了无数强悍的军队，
把鄂温克人赶进了深山。

就这样，我们的祖先
开始在山林里栖居。
桦枝搭帐篷，狍皮铺褥垫，
生下了孩子吊在树丫上边，
用鹿筋缝制襁褓，用山花装饰摇篮。
为了生存，
所有的鄂温克都学会了射箭，
和猛虎搏斗，
跟成群倔强的野猪鏖战……
终子，这深山被我们的远祖征服，
渐渐地汇集成部落家园。
那时候，鄂温克人人是猎手，

① 指大兴安岭南麓草原。

人们都有一副好弓箭，
孩子们从小就投掷梭镖，
至于女人们，驯养狍鹿，
或者和丈夫一样骑马入山。
生活就这样流水般地过着，
避开了异族的侵扰，
部落由大家共管，
除了疾病有时使人们可怕外，
年复一年，日子倒也平静悠闲。

就在这样的时代里，
我们鄂温克中间，
出了一位奇伟的男子汉，
象众星中腾出巨轮皓月，
象百鸟中金鹰骤然出现，
在所有的年轻人当中，
他最漂亮，最强健，也最勇敢！
他的力气胜过五头凶猛的豹子，
他魁梧英俊的身材，
象高大的红松一样坚实丰满。
紫铜色的胳膊永远挽着弓，
花斑的豹皮囊里永远插着箭，
他的心胸明亮似太阳，



他的眼睛敏锐似闪电，
豺狼见他远远地遁去，
连猛虎也对这位勇士忌惮！

我们这位青年是如此强悍英武，
然而他对族人却又那么和悦谦逊，
所以人人称赞他，把他喜欢。
他的名字就叫苏里特，
——远近山林传遍，
金旗大小都熟悉这位青年。
我们的苏里特有一位白发的母亲，
在所有妈妈中她最慈祥良善。
娘儿俩的日子过得很圆满。

正象所有小说中描写的一般，
英雄总是和美人结伴，
我们的苏里特也有个漂亮的未婚妻，
名字叫娜日伦，可爱又温婉。
娜日伦的脸颊晚霞一样光辉，
娜日伦的眼睛宝石一样晶莹好看。
她的心地象白玉一样洁美，
她的性格象流水一样温软。
她从小没有了父母，

因此，更懂得怎样勤劳节俭。
老妈妈有这样称心可爱的儿媳，
乐得她心里象开花一般。

邻人们早就盼望着喝喜酒了，
特别那些白胡子的馋嘴老汉：
“喂，我们的老嫂子，
还等什么？喜事应该早些办。
趁着我们这把老骨头还都活在人世，
该好好看一看！
孩子们的幸福，不同平凡。
他俩是鄂温克最漂亮的一对，
一个贤淑，一个勇敢，
为了祝福，
我们全族人都应该大醉三天！”

—

呵，弹奏吧，我快乐的心弦，
哪—个年轻人对结婚不喜欢？
那悠扬令人动情的乐声，
那亲族傧相们紧紧的陪伴，
那吉祥幸福的祝歌，
还有那各式各样动人的快乐场面……

苏里特的婚期很快来到眼前，
老妈妈择定的日子就在明天。
为了给心爱的娜日伦，
呈献一份珍贵的礼品，
为了给族人们准备一席丰盛的美筵，
我们的勇士清早就起身，